

武当山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企业债主承销商选聘项目成
交结果公告
(招标编号: /)

一、中标人信息:

标段(包)[001]武当山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企业债主承销
商选聘项目:

中标人: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标费率: 1.2%/年

二、其他:

一、项目编号: /

二、项目名称

武当山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企业债主承销商选聘项目

三、中标(成交)信息

供应商名称: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: 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

中标费率: 承销费用不高于实际承销规模的1.2%/年

综合评估法: 94.72(分)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名

称: 武当山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企业债主承销商选聘项
目

服务范围: 遴选本次企业债券承销商, 主要服务内容: 1) 负责发行申请材料的
编制, 配合企业进行报批, 组织承销团, 承销发行本次企业债; 2) 负责提出切
实可行的发行方案; 3) 协助招标人选聘有助于本次企业债发行的审计机构、评
级机构、律师事务所等; 4) 负责企业债发行的存续期管理及后续督导工作。

服务要求: 详见招标文件

服务时间: 不超过7年(含7年)

服务标准: 详见招标文件

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

刘勇、陈玉婷、方小莉、陈冬萍、王桂芳

六、评审信息

1、评审时间：2024-04-22

2、评审地点：湖北烁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十堰市张湾汉江路街道区北京北路99号19幢18048）

七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代理服务收费标准：参照《湖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考标准（试行）》（鄂建文【2023】35号）的标准计取，由成交供应商在获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。

八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九、其他补充事宜

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、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，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。质疑时请提交书面质疑函一份（法人代表签字、加盖公章），并附相关证据材料，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十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招标人信息

名称：武当山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十堰市武当山特区太极湖东路79号

联系方式：0719-5669868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湖北烁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湖北省十堰市张湾区汉江路街道北京北路99号19幢18-048

联系方式：0719-8689929

三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四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武当山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

地 址：十堰市武当山太极湖东路79号

联 系 人：万经理

电 话：0719-5669868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湖北烁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：湖北省十堰市张湾区汉江路街道北京北路99号19幢18-048

联 系 人：陆涛

电 话：0719-8689929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杨瑞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



目
录



武当山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 企业债主承销商选聘项目成交结果公告

一、项目编号：/

二、项目名称

武当山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企业债主承销商选聘项目

三、中标（成交）信息

供应商名称：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供应商地址：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淮海路88号

中标费率：承销费用不高于实际承销规模的1.2%/年

综合评估法：94.72（分）

四、主要标的信息

名

称：武当山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4年公开发行企业债主承销商选聘项目

服务范围：遴选本次企业债券承销商，主要服务内容：1) 负责发行申请材料的编制，配合企业进行报批，组织承销团，承销发行本次企业债；2) 负责提出切实可行的发行方案；3) 协助招标人选聘有助于本次企业债发行的审计机构、评级机构、律师事务所等；4) 负责企业债发行的存续期管理及后续督导工作。

服务要求：详见招标文件

服务时间：不超过7年（含7年）

服务标准：详见招标文件

五、评审专家名单

刘勇、陈玉婷、方小莉、陈冬萍、王桂芳

六、评审信息

1、评审时间：2024-04-22



2、评审地点：湖北烁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（十堰市张湾汉江路街道区北京北路99号19幢18048）

七、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：

代理服务收费标准：参照《湖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参考标准（试行）》（鄂建文【2023】35号）的标准计取，由成交供应商在获取成交通知书时支付。

八、公告期限

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。

九、其他补充事宜

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、招标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，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，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。质疑时请提交书面质疑函一份（法人代表签字、加盖公章），并附相关证据材料，逾期将不再受理。

十、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，请按以下方式联系

1. 招标人信息

名称：武当山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十堰市武当山特区太极湖东路79号

联系方式：0719-5669868

2.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

名称：湖北烁宇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址：湖北省十堰市张湾区汉江路街道北京北路99号19幢18-048

联系方式：0719-8689929

